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司发〔2025〕326号

关于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坛墨质检”“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国泰君安签署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国泰君安派出了谢方贵、姜志成、韩宇鹏、雷鑫、焦志强、李怡郡、张涛、张晨8人组成辅导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其中姜志成担任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国泰君安投资银

行部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国泰君安于 2022 年 11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根据江苏证监局出具的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2022 年 11 月 10 日为辅导对象的辅导备案日期。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3 月。国泰君安和其他中介机构根据辅导工作安排进行辅导工作。

辅导方式主要包括尽职调查、现场辅导、中介机构协调会、召开专题会议、案例分析、问题诊断与答疑等方式。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组织学习法律法规，强化法治观念

督促公司相关人员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向其介绍公司发行上市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其法治观念及诚信意识，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持续深入开展尽调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会计师、律师对辅导对象的重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了走访，进一步了解辅导对象业务模式、经营情况、市场地位、行业发展前景等多方面信

息。辅导机构会同会计师对公司开展财务核查工作，就银行存款、往来科目及报告期销售、采购额进行核查，了解公司重点经营流程并验证控制点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关注公司财务数据可靠性及合理性。

3、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

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重点学习《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文件。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人员亦参与了本期辅导工作。上述两家机构作为专业机构，在辅导过程中配合国泰君安为坛墨质检提供日常辅导及专项辅导，共同参与各项尽职调查活动，促进公司建立规范的治理体系与运行机制。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公司已逐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建设，能够做到规范、独立运行。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将会同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治理结构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持续完善

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结构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均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完善。随着辅导机构对公司全面尽职调查工作的开展，国泰君安将会协同证券服务机构持续、严格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督促其进一步继续完善财务、内控机制，督促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2、公司的募投项目相关事宜仍待进一步落实

公司拟于北交所发行并上市，公司与中介机构就募集资金的投向、拟建项目等进行了讨论，确定了募投项目投向的主要内容及投资金额。截至目前，公司已就募投用地、建设方案与相关方进行沟通并初步达成合作意向，但仍待签署具有约束力的土地建筑物投资、使用相关合作协议，并完成相关手续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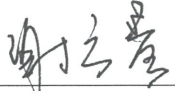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泰君安将继续安排谢方贵、姜志成、韩宇鹏、雷鑫、焦志强、李怡郡、张涛、张晨 8 名辅导人员对公司开展下一阶段辅导，由姜志成继续担任组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联合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国泰君安辅导小组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约定，通过日常辅导、业务辅导等方式，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解决其他仍存在的问题，按照计划开展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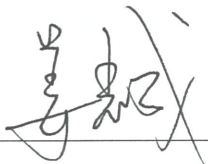
特此汇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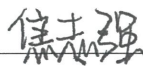
谢方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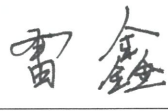
姜志成



韩宇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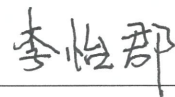
焦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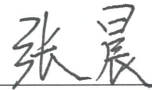
雷鑫



张涛



李怡郡



张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 日